

证券代码：832053

证券简称：富得利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 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孟林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569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84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的管理与运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56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湖州富得利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 日